



自招何憾?

强基何往?

本报记者 陈彬

今年年初,行将“成年”的自主招生制度被取消,强基计划成为我国在高考招生方面的又一次探索。

虽然已被取消,但自主招生在持续18年的实施过程中,无论经验还是教训,都值得作为“后来者”的强基计划借鉴。更重要的是,自主招生所寄托的对于优秀创新人才的极度渴望,以及其弱创新人才培养所提供的自由度,能否被强基计划所继承,这是必须认真思考的问题。

对于人的一生,18岁无疑是一个重要节点——迎来自己的成人礼。

2003年,我国正式宣布与统一高考相配合,部分高校试行自主招生。如果将此时的自主招生比作一个呱呱坠地的婴儿,那么如今他也将迎来属于自己的“成人礼”。

只是,这一幕至少在短期内不会出现了。

今年1月,教育部下发通知,决定不再组织开展高校自主招生工作。自主招生在经历将近18年的探索后,以这样一种方式突然终结,让很多人在吃惊之余,也多了一份反思——18年间,自主招生改革究竟取得了哪些成就,又留有哪些遗憾?

更重要的是,作为自主招生的“继任者”,在今年正式启动的基础学科招生改革试点(强基计划),又能从中获得哪些启示?

趋于成熟的制度

如果对自主招生改革的效果做一个评判,其最直接的标准无疑是该模式是否让高校招到了更优秀的人才。为此,多年前,北京大学教育研究院研究员卢晓东、副研究员黄晓婷领导的小组曾开展过一项实证研究。

“我们选取了一所国内高校,调取了该校2005年~2009年间所有通过自主招生和高考录取的12712名新生在大一期间的GPA(平均学分绩点),并比较两类学生在大学学习的成绩情况。”在10月20日于北京理工大学召开的高校自主招生改革政策研讨会上,卢晓东表示,经过比较,在这5年间,该校通过自主招生入学的学生(以下简称自招生)的排名进入年级前15%比例,要大大高于通过高考录取入学的学生(以下简称统招生),两者平均相差在10%左右。如2009年,自主招生中有22.8%的学生进入年级15%,而统招生的比例只有10.8%。

与此同时,在各年级、各专业年级后15%的比例中,统招生的比例则大大高于自主招生,尤其在2008和2009两年,统招生进入年级后15%的比例分别为22.5%和23.3%,相比之下,自主招生的这一比例却连续两年为零。这是非常令人意外的成绩。

在卢晓东、黄晓婷小组完成上述研究后,北京大学教育研究院副教授马莉萍团队针对同一所高校的2016级部分抽样学生又进行了调查。结果显示,该校当年自招生的高考成绩显著低于统招生,但前者在大一期间的全部课程成绩都要优于后者,而且获得自主招生加分越

多的学生,其学业成绩越优异。

“这至少说明在这所高校,自主招生是非常高效的,也录取到了更多的优秀生源。”卢晓东说。

在此次研讨会上,对于自主招生在选拔优秀人才培养方面的作用,与会专家基于多所高校的实证研究,给予了认可。

“可以说,自主招生作为我国改革开放以来的,除高考外规模最大、时间最长、涉及人群最多的招生制度改革,经过18年的探索,已经从刚开始时的边缘、弱势和不成熟状态,慢慢成长为一个基本成熟的改革形态。”发言中,北京理工大学教育研究院副研究员刘进表示,这一变化从近几年学界关于自招的论文数量中就可以看出端倪。

“自招改革刚开始的时候,大量论文都是关于这次改革的,并以批判性文章为主,但这两年的核心期刊中,关于自主招生的只有十几篇,其中还包括我的几篇。”刘进说。

刘进表示,不可否认,自主招生政策直到被废止之时,依然存在很多问题,但总体而言,自主招生在后期,随着各高校对自主招生认识的深入,以及组建了专门化的招生队伍,在选才方面已经基本实现了预期目标。“更重要的是,作为涉及数十万学生命运的重要招生模式,自主招生一方面激发了高校的招生积极性,另一方面通过内部的各种计划,也有效弥补了高考招生在区域以及贫富阶层之间的公平性问题,这一点非常重要。”

华东师范大学城市发展研究院副研究员胡浩曾在一项研究中分析了2018年全国31个省市区(不计港澳台)被原“985工程高校”录取的考生数据。结果显示,当年“985高校”自主招生招录数量全国排名前5位的省份分别为山东、四川、河北、江苏和湖南。其中,仅山东一个省的招录数量就达962人,超出全国平均水平的3倍,占全国招录总量的14.3%。

“众所周知,山东、河北等省份是典型的考生众多但优质高校资源贫乏的省份,自主招生在很大程度上弥补了这些省份的优质高校资源不足问题。”刘进说。

然而,行将“成熟”的自招改革,却在最后一刻被叫停。

取消背后的原因

在今年年初,教育部宣布取消自主招生后,教育部相关负责人在答记者问时,对于自

招所出现的问题做了如下概括——

近年来,自主招生面临一些新挑战和新问题,包括招生学科过于宽泛、重点不集中、招生与培养衔接不够、个别高校考核评价不够科学规范、个别考生提供不真实的学科特长材料等。

在刘进看来,上述问题更多地属于“技术性”问题,是可以局部调节进行克服的。自主招生所出现的首要问题,依然是公平与效率的问题。正如他所说,自主招生在大的方面可以弥补高考招生在公平性上的一些缺陷,但自主招生却常常面对公平性不足的苛责。

“自主招生开始之初,有许多人都在建议先不谈公平,只谈效率,从选拔人才角度这当然没错,但事实上,历次考试招生改革失败的主要原因,大多出在公平性问题上。正因为所有人都站在公平性角度批判它,最终才导致政策的死亡。”刘进说。

在这方面,卢晓东针对高校的调查可以提供一些佐证——被调查高校在2005年~2009年间,自主招生中农村生源的平均比例为5.4%,而统招中的相应比例则为16.4%,两者相差超过10%。

“这是10年前的统计数字。此后,各高校和教育部通过各种专项计划,在很大程度上弥补了这方面的不公平性,但公众的印象已经形成。”刘进直言,在一个新的招生理念中,公平性无论怎样强调都不为过,这也是自主招生给我们的一个重大启示。

此外,在考试命题与测评能力方面,复旦大学高等教育研究所副研究员陆一表示,相较于高考命题的严格性和科学性,目前几乎没有大学具备不拘一格及精准选材的命题能力,绝大多数大学还没有建立起足够完善的自主招生考试组织保障体系。真要做到理想的自主选才,大学必须投入巨大的经济和人力成本,培养“伯乐”,动员大学教师放下手头的工作去研究中考生。

由于高校自主命题水平有限,使得一些校外机构可以摸到这些大学自招考试的某些“套路”,并针对这些“套路”逐一攻破。“最终的结果便是一些学生之所以能通过自招进入高校,并不是因为自身优秀,只是花钱学买了这些‘套路’。”陆一表示,这种培训产业的繁荣给自主招生带来很负面的影响。

同时,通过对大量实证研究结果加以比较,陆一还发现,自主招生在不同层次高校中所表现出的效果是有所差别的——只有少数

顶尖大学的自主招生被验证有效果,非顶尖大学的自主招生效果则模糊不清。

“在此前的调查中,有高考录取分数在全国位列50名左右的高校招生办人员表示,对自主招生政策的终结‘乐见其成’。”陆一说,究其原因,对于这个层次的大学来说,统招考分的区分度是比较有效的,凭借高考分数已经足以录取到相应数量和水平的学生。然而在自主招生中,这些高校的招生部门不得不承受来自校内外各方面的巨大压力。于是,自主招生便成为了一种成本很高、风险很大,又效果不明的存在。

“在被取消之前,全国已有约90所高校拥有自主招生资格,但由此看来,真正需要自主招生的高校规模可能要远小于这个数量。因此,我们应该认真探究到底什么样的学校有足够的能力和需求,在高考的基础上细筛人才,为今后的改革政策提供学理支撑。”陆一表示。

多样性的困境

从历史上看,我国高校的自主招生其实并不是一个“新鲜事物”。

据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研究员储朝晖介绍,自1895年我国建立第一所现代大学开始,各高校所采取的招生模式便是自主招生。直到1937年全面抗战打响,高校单独招生出现困难,才转变为南北方几所大学联合招生的模式。

1938年统招开始实行,但三年后,该政策便无法持续下去。“这三年相当于一次实验。”储朝晖说,结果表明,统招在当时情况下无法满足所有高校以及相关考生的需求。于是在此后的1942年~1951年期间,国内大学可以同时采取6种方式进行招生,其中包括学校单独招生、联合招生、区域招生、委托招生、成绩审查以及保送免试。

“如果单纯从招生角度说,当时的招生方式是比较符合招生原生态的。”储朝晖表示,直到今天,各国高校的招生模式也在向多样化方向演变。然而,在1952年,我国再次实施了统一招生。1955年后,基于统招的招生情况,清华大学、中山大学等高校曾提出是否可以恢复联考,但未能实现。统招也由此成为了除“文革”时期外,我国高考最主要的招生模式。

“统招与联考只有一字之差,却有着本质不同。”储朝晖表示,统招主体表面看是高校,但实则是行政部門在主导整个招生工作;但联考的本质却是几所高校自主确定考生的来源和评定标准,其主体又回归高校。“前者代表的是考试制度的统一性,后者则代表着不同高校间的多样性。”

对比历史,储朝晖表示,自主招生被取消所带来的一个负面影响,便是高校招生中的多样性被破坏了一个。毕竟在自主招生的背景下,高校还有一部分权力,可以决定选择什么样的人才,然而在统一的高考模式下,学校却只能通过考试成绩这一条标准选择学生。

“从某种意义上说,统一高考最大的问题在于用宏观的方式,试图解决单个高校所面临的微观问题,这显然是低效率的。要解决这一问题,从短期看应该恢复自主招生,而从长期看,则是要实现完全的招考分离,让高校自己决定要招收什么样的学生,同时承担相应的后果。”储朝晖说。

“不能仅用高考这个时间点的成绩判断是否招收和培养一个人,而是要根本性地认识到,人是会发展变化的。我们需要创造某种环境,让多样性自由发展和生长。”在发言中,卢晓东也如此表示。那么,接替自主招生的强基计划,是否可以实现多样化的目的呢?

需要继承的“遗产”

过去的一年,清华大学教育研究院副教授文雯一直在美国访学。那段时间,她曾对麻省理工学院(MIT)本科生的专业设置情况进行了仔细的了解。

(下转第6版)

中国大学评论



李臻亮

清华大学教育
研究院特聘副教授

研究生资助体系亟待完善

今年暑期召开的全国研究生教育会议,明确了研究生教育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这预示着我国研究生教育进入新的发展阶段,从而更好地回应我国社会、经济、产业的战略转型与发展的需求,培养适应多领域需要的人才。

研究生教育进入新的发展阶段,需要有新的支撑环境与条件。其中,研究生的资助是研究生进行研究学习的重要支撑,因此,笔者认为其应该做较大幅度的调整,以适应研究生教育未来的战略发展。

就资助理念而言,对研究生进行资助的理念应与对基础教育、本科教育学生的资助理念有着本质的差异。研究生教育的学习者几乎都是成年人,而且是在就业市场中具有相当竞争力的人才。如果说对基础教育、本科教育学生的助学金政策是“不让一个学生因为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那么对研究生的资助则是为了吸引有潜质的学习者,使其能心无旁骛地投身于有挑战性的学习与研究中。

研究生阶段是我国唯一实现了全日制学生资助全覆盖的教育阶段。2014年,研究生全面收费政策开始施行,随之,研究生国家助学金将纳入招生计划的所有全日制研究生均列为了资助对象。目前,博士生的国家助学金标准已提高至每年1.5万元,相对而言,硕士生国家助学金的标准却低了很多——保持在每年约0.6万元的水准。然而,就学生规模而言,硕士生远超博士生,硕士生助学金的涉及面也远大于后者。笔者认为,十分需要进一步考量调增硕士生助学金资助标准的必要性,测算我国当前硕士生国家助学金的资助水平,这是增强研究生资助体系的保障作用、提升研究生教育质量的与研究生教育发展新阶段相匹配的重要措施。

笔者领衔的研究团队近期对硕士生的基本生活资助进行了测算,发现就全国平均水平而言,硕士生国家助学金的基本资助水平仅能支持其日常基本生活开销的60%,在东部地区这一缺口更大。这说明当前硕士生国家助学金标准仍较难满足学生基本生活支出。

除了需要全面提高硕士生国家助学金的基本资助水平外,笔者对国家硕士生助学政策还有如下的改进建议。

其一,建立分类资助标准和动态调整机制。硕士助学金体系应综合考虑学生的家庭经济情况、学科、地区等因素,科学评估不同背景的硕士生对资助的需求程度,建立分类资助标准,从而保证国家助学金的资金利用效率和资助绩效最大化;同时要考虑到各地经济水平、消费水平、物价变动对学生基本生活支出的影响,建立并完善相应的资助标准动态调整机制。

其二,建立精准认定机制,强化资助瞄准效果。在研究生资助认定上,某些研究生教育强国的经验可以为我国提供参考。例如,美国通过规范的“资助包”组合,实现学生资助的精准发放,而完善的收入申报系统和征信系统则是美国获取学生家庭经济情况数据的重要工具和手段;英国采用“先评价,后资助”的方式,先对学生的住宿条件和家庭情况进行细致的评价,后依据每个学生的实际情况调整大学收费标准和助学金发放标准,使得学生资助更加精细化;在澳大利亚,申请助学金的学生需要接受政府的家庭经济情况调查。

我国目前也在相关方面有许多动作。2019年,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全面推进了扶贫、学籍等系统数据共享,为破解精准资助难题提供了路径。因此,各地区各高校需要尽快应用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中的建档立卡学生管理功能,以确保资助精准覆盖建档立卡的学生,实现应助尽助;同时,在信息化共享和大数据的基础上,对需要资助的硕士生认定制定更为科学精准的量化标准。

其三,建立资助效果评价反馈体系,提高助学金资助绩效。目前,国家助学金无偿性给付与学业激励目标之间仍存在矛盾。笔者领衔的团队通过实证研究发现,助学金对于高校学生的学业促进作用并不显著。因此,建议有关部门能够建立相应的助学金资助效果反馈评价机制,跟踪资助学生的学业发展、心理发展、职业发展、资助效果和满意度评价等,并以此作为参考依据对国家助学金政策进行相应的动态调整。

总之,我国研究生教育已经进入新发展阶段,需要更有力的支持体系。因此,必须进一步完善研究生资助体系。鉴于我国硕士生规模庞大且其资助水平相对较低,建议以硕士生资助为抓手,提高硕士生国家资助水平,并充分发挥资助育人、资助促学的效果,进而促进研究生教育的整体发展。

程评价加强区分度,让“混”日子学生无处可躲,形成基本的学术规范和氛围,从而提升整体研究生教育的水平。同时,应该研究如何将其运用于基础教育阶段和本科阶段。

但问题的症结还是在教师,教师是整个教育的根本和核心环节。一方面,目前大部分老师都是经过“灌输”型教育培养起来的,但学生的过程评价需要教师在教学改革方面进行重大改变,而这种改变涉及两方面的问题,即教师适应不适应和能力够不够。

另一方面,从教学过程来看,启发式的教育和灌输式的教育相比,后者显然更轻松、省力一些,也更容易完成教学任务。这就导致大多数老师都会本能地选择灌输式教育,这其实才是未来过程评价最大的观念障碍。这其中不仅仅有师德的问题,还涉及到制度设计、人才评价等方面问题,需要引起我们的高度重视。

(作者系中国教育发展战略学会副会长)

“研究生不会提问”之思

提升科学素养是培养提问能力关键

李志民

科学研究的起点是提出问题,科研一定是在问题提出后的不断探索。爱因斯坦认为,提出一个问题往往比解决一个问题更重要。

能够提出问题,提出有价值的科学问题,不仅仅是所有学问深入研究的起点,其背后还隐藏着一个逻辑链:只有怀疑之精神,才有独到之见解,方有自由之精神、独立之人格,才有可能在继承和发扬前人总结的知识体系基础上,从已知到解未知,推陈出新,甚至完全颠覆已有认知,提出新的理论或者定律推动科学的进步,将人类文明带入一个崭新的时代。以上,与我们当前一直呼吁提高创新能力、培养创新人才息息相关。

可是,作为国家创新主力军培养的研究生却在“提问题”这样的基础能力上“卡脖子”,不能不让人忧心。在笔者看来,不外乎以下几个原因。

一是各阶段传统使然。单独将研究生阶段拎出来拷问“提不出问题”多少有失公平,也会让我们陷入“一叶障目不见泰山”的局部现象窠臼之中。事实上,我国从幼儿园直至本科就缺乏提问、质疑的教学传统。绝大部分教师无法做到苏格拉底所说的“最有效的教育方式不是告诉人们答案,而是向他们提问”这一步,更多的只是在做知识标准答案的灌输,学习过程也基本上是重复和刷题。指望从小没有学过钢

琴的人,长大后突然弹出高难度的钢琴曲,多少有点强人所难。

二是读研目的不纯。很多人并非真心搞科研、做学问。对他们来说,读研、考博只是为了延缓就业,提高就业筹码,那自然是得过且过,更谈不上提什么问题了。在这种氛围下,即便真心搞研究的人,也不会当“出头鸟”,或羞于启齿,或担心自己才疏学浅,抑或缺乏专业能力自觉,问不出专业问题。这其中更有文化因素的存在。

三是结果导向所致。大部分学生考研是为了拿学位,而想要拿到学位,最重要的无疑是毕业论文。原本,优秀毕业论文的前提是研究生在导师指导下,通过大量文献阅读后提出感兴趣的科学问题,但现在很多研究生的论文开题都是由导师指定,提问题在拿学位的过程中看不到作用。

因此,想要解决“研究生不会提问”的难题,不仅要加强学术方面的训练,更要系统性地提升学生的科学素养,这是在我们之前的教育过程中一直缺失的“关键先生”。

人的科学素养是指其对自然界和社会理解和判断的能力,通常体现在五个方面——充满强烈的好奇心、扎实的专业基础知识、敏锐的感知力和想象力、很强的综合分析能力、无畏而诚实的表达能力。

其中,没有好奇心和兴趣就很难发现问题,并支撑自己在学术道路上走下去;专业基础知识不扎实,则容易出现方向性甚至根本性错误;缺乏想象力便很难找到科研的突破点;综合分析能力不强就可能忽略新发现;新发现往往与已知概念有差别,要敢于质疑,突破框框向学术界宣布。需要注意的是,除扎实的学术基础知识外,其他四个方面都必须从小开始培养,而不是到研究生阶段自然生发的。

很多人看了也许会泄气,难道解决这一问题又要回到“从头再来”的循环当中吗?其实,破解该题的答案已经蕴含在近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简称《总体方案》)中。

作为新中国历史上第一个关于教育评价系统性改革的文件,“改进结果评价,强化过程评价,探索增值评价,健全综合评价”是此次《总体方案》的核心提法。尤其是过程评价和增值评价,将会成为未来教育改革的破局关键,也是通过评价指挥棒来破除多年来过分看重结果评价所导致的功利化导向、引导科学素养过程培养的良好药方。

以研究生阶段为例,应加入并加大对学生在进行学习过程中提出新问题、新见解以及相应研究、解决方案的过程评价,使其成为综合评价以及学位获得的组成部分。要有意识地通过过



李志民